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自願性公告
最新業務資料－輕資產營運模式項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河南中原建業城市發展有限公司（「中原建業」）分別與以下訂約方訂立房地產項目委託管理合同：

日期	訂約方
(1) 2018年9月17日	商水縣建城置業有限公司（「商水建城」）
(2) 2018年9月19日	商丘市恆基置業有限公司（「商丘恆基」）

日期	訂約方
(3) 2018年10月10日	沈丘縣騰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沈丘騰業」）
(4) 2018年10月10日	鹿邑縣銘居置業有限公司（「鹿邑銘居」）
(5) 2018年12月10日	太康縣置騰沃邦置業有限公司（「太康置騰沃邦」）
(6) 2018年12月10日	商丘市建泰置業有限公司（「商丘建泰」）
(7) 2018年12月26日	沁陽市鴻基凱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沁陽鴻基凱地」）
(8) 2018年12月26日	淅川縣建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淅川建正」）
(9) 2018年12月29日	南陽森林半島置業有限公司（「南陽森林半島」）
(1)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馬冬冬為擔保人及與商水建城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商水縣陽城路二期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8.60萬平方米。根據商水縣陽城路二期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商水建城委託中原建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周口市商水縣緯一路南北兩側、陽城路區域地塊（「商水縣陽城路二期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2)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吳志強和胡戰為擔保人及與商丘恆基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鹿邑縣商厲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9.61萬平方米。根據鹿邑縣商厲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商丘恆基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周口市鹿邑縣希夷路北側、上仁路西側、迎賓大道東側區域地塊（「鹿邑縣商厲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3)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河南益國置業有限公司為擔保人及與沈丘騰業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沈丘縣緯三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6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18.36萬平方米。根據沈丘縣緯三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沈丘騰業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周口市沈丘縣緯二路南側、世紀大道東側、一高東路西側、緯三路北側區域地塊（「沈丘縣緯三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4)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河南益國置業有限公司、河南名億實業有限公司和耿建軍為擔保人及與鹿邑銘居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鹿邑縣仁讓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6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12.53萬平方米。根據鹿邑縣仁讓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鹿邑銘居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周口市鹿邑縣志元路東、仁讓路北、任莊路南、盛德路西區域地塊（「**鹿邑縣仁讓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5)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河南厚建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和太康縣龍邦置業有限公司為擔保人及與太康置騰沃邦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太康縣商貿南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6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9.26萬平方米。根據太康縣商貿南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太康置騰沃邦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周口市太康縣商貿南路東側、緯二路南側區域地塊（「**太康縣商貿南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6)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徐全玉、路文星、河南金正置業有限公司和寧波江北瑞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擔保人及與商丘建泰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商丘市騰飛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6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10.98萬平方米。根據商丘市騰飛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商丘建泰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商丘市長江路南側、騰飛路東側、文明路（規劃路）北側區域地塊（「**商丘市騰飛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7)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張慶亞和郭武權為擔保人及與沁陽鴻基凱地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沁陽市團結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12.42萬平方米。根據沁陽市團結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沁陽鴻基凱地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沁陽市團結路北側、適居路西側、西環路東側、神火家屬院南側區域地塊（「**沁陽市團結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8)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南陽建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和王諍為擔保人及與浙川建正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浙川縣北三環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11.41萬平方米。根據浙川縣北三環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浙川建正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南陽市浙川縣北三環東側、楚都大道北側、平安路西側區域地塊（「**浙川縣北三環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9) 中原建業作為受托人與張繼濤、陳占方和鐵增幅為擔保人及與南陽森林半島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新野縣森林半島二期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4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20.62萬平方米。根據新野縣森林半島二期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南陽森林半島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南陽市新野縣中興路西側、團結路北側、朝陽路東側區域地塊（「**新野縣森林半島二期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商水縣陽城路二期項目、鹿邑縣商厲路項目、沈丘縣緯三路項目、鹿邑縣仁讓路項目、太康縣商貿南路項目、商丘市騰飛路項目、沁陽市團結路項目、浙川縣北三環項目和新野縣森林半島二期項目作為本集團輕資產戰略的第一百零八至第一百一十六個項目，進一步為集團發展貢獻新的增長動力。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悉馬冬冬、吳志強、胡戰、河南益國置業有限公司、河南益國置業有限公司、河南名億實業有限公司、耿建軍、河南厚建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太康縣龍邦置業有限公司、徐全玉、路文星、河南金正置業有限公司、寧波江北瑞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張慶亞、郭武權、南陽建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和王諍，商水建城、商丘恆基、沈丘騰業、鹿邑銘居、太康置騰沃邦、商丘建泰、沁陽鴻基凱地、浙川建正、南陽森林半島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中原建業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河南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銷售和房地產投資，並擁有豐富房地產項目開發管理經驗。

商水縣陽城路二期項目、鹿邑縣商厲路項目、沈丘縣緯三路項目、鹿邑縣仁讓路項目、太康縣商貿南路項目、商丘市騰飛路項目、沁陽市團結路項目、浙川縣北三環項目和新野縣森林半島二期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的訂立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一項須予公佈的交易。本公告屬自願性披露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業務的最新動向。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19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劉衛星先生及王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臻毓先生、潘子翔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